

# 丰台区人民政府办公室文件

丰政办发〔2018〕41号

---

## 北京市丰台区人民政府办公室 关于对部分区政府挂牌督办重大、突出 火灾隐患销账的通知

各街道办事处、乡镇政府，各相关单位：

夏季消防检查工作期间，各单位加强消防安全服务指导，督促隐患单位切实加强日常消防安全管理，定期开展消防安全培训，落实消防安全主体责任，火灾隐患整改效果明显。截至目前，2016年、2017年我区挂牌督办的火灾隐患中，有7件重大火灾隐患、3件突出火灾隐患和3件区域性火灾隐患已整改完毕，现予以销账。

附件：1. 区政府挂牌督办重大火灾隐患销账情况统计表

2. 区政府挂牌督办突出火灾隐患销账情况统计表
3. 区级挂账督办区域性火灾隐患销账情况统计表

北京市丰台区人民政府办公室

2018年10月17日

(此件公开发布)